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25日的股東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其中載有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的時間、地點及擬於會上提請股東審議的議案。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將按原訂計劃於2017年5月10日(星期三)下午一時三十分於中國廣州市天河區天河北路183-187號大都會廣場42樓大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經補充子議案後修訂如下：

**普通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 9.1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尚書志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李秀林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3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劉雪濤女士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4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楊雄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5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湯欣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9.6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陳家樂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9.7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李延喜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9.8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孫樹明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9.9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林治海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9.10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秦力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9.11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孫曉燕女士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孫樹明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17年4月19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樹明先生、林治海先生、秦力先生及孫曉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尚書志先生及李秀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繼偉先生、楊雄先生、湯欣先生及陳家樂先生。

附註：

1. 除上述補充議案外，股東週年大會的其他事項均維持不變。有關送呈股東週年大會審批的其他議案、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安排及其他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2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隨本補充通告附上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H股股東須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而A股股東則須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
3. 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取代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擬委派代表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倘尚未將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則只須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而毋須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

4. 已遞交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應注意：

- (a) 由於相關議案已被修改(如補充通告披露)，股東若沒有在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股東所遞交已正確填妥的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會被視作無效的代表委任表格處理。由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委任的代理人基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而就有關議案作出的投票將被視為無效。
- (b) 若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撤回並取代股東先前遞交的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經正確填妥的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會被視作有效的代表委任表格處理。